

國立成功大學  
生物醫學工程學系  
博士班 新生說明會

113學年度入學

學分

資格考

期刊發表

+

博考初試

+

口試



成功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學系博士班修業辦法

# 總修課學分數：甄試與一般生（非逕讀）

依照入學前學、碩士學位背景，以及所申請抵免之學分，而有修課學分數差異：

碩士班為醫工所畢業 = <b>18</b> 學分	非醫工碩畢且無抵免 = <b>18+26</b> 學分
	非醫工碩畢但有抵免 = <b>18+26 - 抵免</b> 學分

\*18學分為成功大學博士生畢業規範，另26學分為本系針對非醫工背景博士生之規範

\*\*非醫工背景博士生，與指導教授討論後，可提出碩士班所修與醫工領域相關之學分申請抵免，送交系務會議討論並決議。

# 總修課學分數：逕讀生



## ▶ 逕讀博士班（直升博）：

無申請抵免 = <b>36</b> 學分	有申請抵免 = <b>36 - 抵免</b> 學分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\*抵免：碩士班入學時之學分抵免

\*\*醫工系逕讀博士班者，至少應修習 2 次博士班專題討論（專討二、三或四，且含口頭報告2次）



# 先備課程／補修學分



## 甲、乙組

生理學、解剖學，6 學分以上

\*外籍生若因解剖學為中文授課，修課不易，得修習分醫所英授之高階細胞生物學

## 丙組

工程數學、醫用數學或生物統計，6 學分以上

## 丁組

醫療器材創新設計（一）、（二）

\*未修過生理學或解剖學者，須修生理或解剖 3 學分。

\*未修過工程數學者，須醫用數學或生物統計 3 學分。

如下修大學部之免修/先備課程且及格，可認定已修，但不計入畢業學分。

如修本系開設之上述碩博課程並及格，得承認並記入畢業學分。

(例：未曾修習解剖學，至本所再修習研究所開設之解剖學並及格者，即符合本系先備要求，同時解剖學 3 學分可計入畢業學分)



博三上學期系辦將審查確認所修學分是否符合規定

# 資格考 Qualification Exam



博士班新生須在決定指導教授後，簽訂博士班修課與資格考選考組別確認表確認後，須按照選定組別進行資格考。

- 資格考每學期舉辦一次
- 每人須選考四科，最多可考3次。須在入學四年內通過。
- 考試時間：每學期開學後第一個月內舉行
- 申請時間：前一學期期末至開學前，按照系網公告
- 資格考科得以論文發表折抵2考科，須經系務會議審核。惟該論文不得再計入畢業論文點數計算





## 期刊發表畢業門檻： **Accumulated Impact Factor $\geq 5$**



本系博士班學生畢業前論文發表積分至少須滿 5 點，其中 3 點須是 SCI 論文，並以博士候選人為第一作者（若有共同第一作者 (equal contributor)，只認可排序第一位之作者），該博士生之指導教授須為通訊作者之一，且文章的單位名稱排名應以本系名稱 (Department of Biomedical Engineering, 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) 為第一位。



論文記點之計算，以申請審查當時 JCR 的最新的期刊影響係數 (impact factor, I.F.) 及排名 (category ranking) 計算點數算，如論文投稿 (date of receiving) 時之期刊論文點數高於最新期刊排名點數者，可從優採計。



# 博考初試 Proposal

- 系辦提供6000元補助
- 相關注意事項詳見系網【[畢業規範](#)／[學位考試](#)／[博考初試](#)】
- 經費核銷時應依規定檢據並繳交合格證明書一份至系辦存查。
- 初試後至少三個月始得提出學位口試。





+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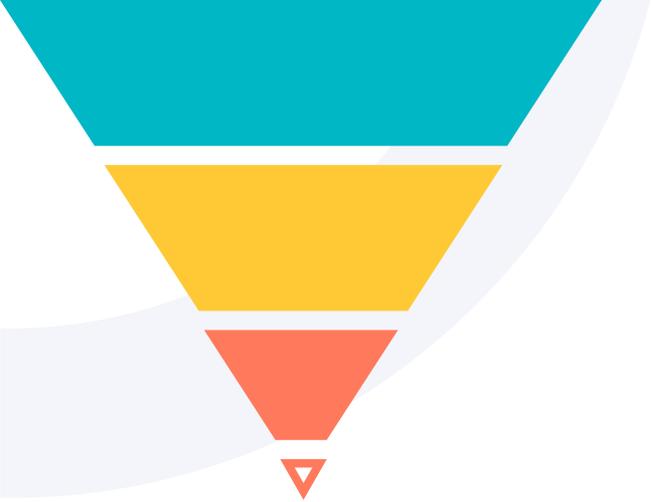
口試

+

# Dissertation Defense



- 滿足畢業條件者，學期中皆可進行
  - Proposal 完成後至少三個月才能提出申請
  - 指導教授同意後，亦須經系務會議審核
  - 口試委員由指導教授推薦 5 至 9 位委員組成，校外委員須 1/3 以上。
  - 未盡事宜皆按照國立成功大學及本系規定辦理
- 



+

# 畢業

+

